附件2

2020年温州市市级机关公开选调公务员

面试规程

一、面试时间和地点

面试时间：2020年12月20日（周日）上午7:45前报到，8:00组织抽签，8:30开始面试。8:15前未到达候考室者视为放弃面试资格。

面试地点：由选调机关单位通知。

二、面试疫情防控要求

上午7:20面试考点开放，考生开始进入考点，考生进场须出示身份证、《2020年温州市市级机关公开选调公务员面试考生健康状况承诺书》，核验“健康码”、“通信行程码”并接受体温检测。

1.入场时“健康码”、“通信行程码”为绿码且健康状况正常，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的考生可参加面试（允许二次体温测量），到普通候考室候考；入场时“健康码”为绿码但有相关症状的，或候考过程中出现相关症状的，经有选调单位安排医务人员测查，从特殊通道受控转移至特殊候考室候考或转送至定点医疗机构排查；

2.“健康码”绿码、但“通信行程码”显示考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居史的考生，须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或既往血清特异性IgG抗体检测阳性）的证明材料方可参加面试。

3.“健康码”非绿码的考生，以及考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或国（境）外旅居史但无发热（腋下37.3℃以上）、干咳、乏力、咽痛、腹泻等任一症状（以下称相关症状）的考生，须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或既往血清特异性IgG抗体检测阳性）的证明材料方可参加面试。

4.“健康码”非绿码的考生，以及考前14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居史且有相关症状的考生，须在我省定点医院进行诊治，并提供考前7天内2次（间隔24小时以上）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方可参加面试；面试时除身份确认外，全程佩戴口罩。

5.“健康码”为绿码但出现相关症状的考生，须主动到定点医院检测排查。

6. 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应当主动向参考地人事考试机构报告，须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材料，方可参加面试。考生有以下情形的，将影响参加考试：

①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集中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不得参加面试。

②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需提供相关健康证明但无法提供的考生，不得参加面试。

考试期间，考生如出现发热（腋下37.3℃以上）、干咳、乏力、咽痛、腹泻等任一症状（以下称相关症状）的，由选调单位安排医务人员排查处理，如果确定考生可以继续考试的，则调整到特殊面试考场进行面试，并且在特殊候考室候考，面试结束后安排至定点医疗机构接受核酸检测。

**参加面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除身份确认、面试答题环节、用餐需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候考期间人员间隔1米以上，不扎堆聚集聊天。**

三、面试考生分组原则

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报考同一职位的考生由同一组面试考官面试，使用同一套面试卷，同一天内完成。

四、面试测评小组

由各选调单位组建面试测评小组。每个测评小组一般由12人组成，面试考官一般为7人（市委组织部选派的面试考官不少于三分之一），其中主考官1人，计分员、核分员、引导员、管理员、面试监督员各1人。其中，市委组织部选派的面试考官不少于三分之一。考务人员全程佩戴口罩，考官在考场内自主决定是否佩戴口罩。

五、面试形式和试题命制

采用结构化面试的形式，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低于60分者为不合格。面试试题由市里统一命制，其中市公安局单独命题。

其中，“健康码”为绿码，但在进入面试考点及面试候考期间出现相关症状的考生，在特殊候考室候考，在特殊面试室以视频连线的形式进行面试。

六、普通考场面试流程

面试点设立面试室和候考室，面试室与候考室对应关系通过抽签决定。面试流程如下：

1.考生签到。考生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2020年温州市公务员面试考生健康信息承诺书》，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到面试点候考室报到，报到后不得离开候考室。

2.核实身份。由管理员核对面试考生的身份证和面试通知书，同时集中保管考生携带的通讯工具，一人一个袋子或标签予以保管。考生将携带的提包统一放到放包处，接受金属检测仪检查。

3.抽签。采取人工抽签。抽签操作流程：（1）抽取职位顺序号。同一组各职位由笔试成绩总分排序第一位的考生作为代表抽取职位顺序号，填入《面试考生名册》，并签字确认。（2）抽取面试顺序号。按职位顺序依次分段对同一职位的所有考生(按笔试成绩总分排序)进行抽签，抽取面试顺序号，填入《面试考生名册》，并由考生签字确认。（3）抽取面试室号（只有一组的除外）。由各组考生代表（面试顺序号为1号的考生）抽取对应的面试室号。

4.面试。按顺序由引导员引导考生去面试室面试，引导员只向面试考官通报面试考生的顺序号，不报姓名其他信息。主考官主持面试，每个考生面试时间为15分钟。到特殊候考室候考的考生，按原面试顺序号参加面试。

5.计分。每一考生面试结束，各位考官根据考生表现进行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其余分数的平均分即为考生的面试最后得分。

6.公布分数。一位考生面试结束后，在已面试考生席等候，待下一位考生面试结束后，由主考官当场公布上一位考生的面试成绩，考生得知分数、核实姓名并签字后，离开面试考场，以此类推。

七、特殊考场面试流程

1.签到：面试当天，入场时即由工作人员直接带到特殊候考室候考的考生，凭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接受身份核实，不参加原所在组别抽签。在普通候考室候考期间出现相关症状的考生，需到特殊候考室候考。考生不得擅自离开特殊候考室。

2.面试：待同组其他考生面试结束后，上述考生按进入特殊候考室的先后顺序，依次由特殊候考室引导员引导到特殊面试室面试。面试时间为15分钟。

面试时，考官和考生分别在面试室、考生特殊面试室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进行。

3.计分：各考官根据视频中考生的答题表现独立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其余分数的平均分即为考生的面试最后得分。

4.公布分数：面试成绩结果出来后，由主考官宣布成绩，《面试成绩单》由监督员和核分员送至考生特殊面试室，并交考生签名确认后带回相应组别的面试室。考生领回所有携带物品，离开特殊面试室，不再听下一位考生的面试。

中共温州市委组织部

2020年12月16日